

2023 年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组织拟订区域卫生健康规划并组织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三)制定并组织落实重大疾病防治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组织实施免疫规划。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四)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推进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五)组织制定药物政策，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

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依法制定并公布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六)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建立健全疾病预防控制、健康教育、妇幼保健、精神卫生、应急救治、卫生监督、计划生育等服务网络。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七)负责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的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并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制定并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八)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政策。指导市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九)指导基层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完善基层卫生健康服务功能。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指导干部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一)拟订全市中医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中医药的继承、创新和中西医结合工作，统筹协调中西医发展。

(十二)开展卫生健康工作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对外宣传、援外工作，开展与港澳台地区的交流与合作。组织开展继续医学教育。

(十三)研究拟订全市卫生健康人才发展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高素质专业化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

(十四)负责卫生健康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安全生产事故有关的卫生应急处置和紧急医学救援工作。

(十五)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包括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1家预算单位。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下设秘书处、工委办公室（宣传教育处）、政策法规处（审批服务处）、财务处、信息和大数据管理处、体制改革和发展规划处、基层卫生健康处、科技教育和国际合作处、公共卫生和职业健康处、爱国卫生处（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医政医管处、家庭发展和妇幼健康处、中医处、老龄健康处、机关党委（人事处）等15个业务处室及1个直属行政单位深圳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办公室，共16个部门。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等共124人，离休2人，退休85人。

三、2023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2023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加强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按照国家和省的部署推动疾控机构改革，落实在每个街道指定1家公共卫生中心、社区医院或社康中心牵头街道范围内的疾病预防控制工作。提升公共卫生应急处置能力，推进“平急结合”型传染病后备医院建设。

2. 持续推动医疗资源扩容提质。制定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建成市深圳中医院光明院区、深圳市第二儿童医院等项目，新开工沙井片区综合医院等项目，规划宝安区新建市属医院建设项目。

3. 加快建设国际化医疗中心城市。制定市属医院领导班子管理办法，加强市属医院领导班子配备。推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国家试点和省示范医院建设。建设“国际医学创新示范区”，推广实施国际认证的医院评审标准，扩大“港澳药械通”指定医院和药品、医疗器械目录。

4. 深入推进健康深圳建设。实施新一轮健康深圳行动，研究制定健康影响评估办法。制定推进医养结合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推动居家养老与家庭病床有机衔接。推动老年医学科建设完，完善婴幼儿托育服务政策体系。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3年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部门预算收入252,481万元，比2022年增加42,441万元，增长20%。2023年

部门预算支出 252,481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42,441 万元，增长 20%。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主要为新增新建医院开办费 21,174 万元。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预算 252,481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27,784 万元、公用支出 48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71 万元、项目支出 223,139 万元。

（一）人员支出 27,78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中含新建医院开办费 21,174 万元，待年中人员编制批复后，再根据实际下拨给委属单位。

（二）公用支出 48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071 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项目支出 223,139 万元，具体包括：

1. 公共卫生服务预算 87,464 万元，主要包括：院前急救（存量）工作 12,000 万元，主要用于院前医疗急救建设，根据《院前医疗急救管理办法》，对我市经批准具备从事院前医疗急救业务，并纳入 120 急救网络、接受市急救中心调度安排、履行院前医疗急救服务职能的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和院前急救管理机构，依据出车量、新开站点情况等给予经费补助；妇幼健康项目经费 7,600 万元，根据《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转发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管理方案（2021-2023 年）〉的通知》《深圳市高通量基因检测 21、13、18-三体综合征产前筛查项目方案》（深卫计妇幼〔2017〕19 号）《市卫生计生委市财政委关于印发深圳市地中海贫血预防控制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深卫计妇幼〔2016〕71 号）《市卫生计生委关于财政补助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费用的通知》（深卫计妇社〔2016〕7 号）《市卫生计生委市财政委关于开展新生儿听力筛查（初筛）服务项目的通知》（深卫计妇幼〔2016〕47 号）等文件要求，开展产前筛查和产前诊断、新生儿疾病筛查；健康中国行动—重点慢性病防治 5,521 万元，根据《深圳市卫生与健康“十三五”规划》《深圳市重点性病防治规划》要求，开展高血压医防融合、社区糖尿病防治、社区老年人营养改善、深圳市校园营养健康管理、社区居民结直肠癌筛查、深圳市淋病和生殖道沙眼衣原体感染综合防治等工作；取消预防性体检收费补偿经费 4,750 万元，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清理规范

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0号）要求，取消、停征或减免预防性体检收费，根据预防性体检人次对卫生机构进行补偿等。较2022年预算减少8,350万元，下降9%，主要原因是预计2023年用于公共卫生方面支出将减少。

2. 三名专项预算22,340万元，主要包括：“三名工程”专项经费20,040万元，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医疗卫生三名工程”政策措施的通知》，对高层次医学团队进行专项经费支持；中医“三名工程”专项经费2,300万元，主要用于对中医高层次医学团队进行专项经费支持。较2022年预算增加8,626万元，增长63%，主要原因是为提高全市医疗水平，预计2023年引进高层次医学团队将增加。

3. 医疗服务预算95,802万元，主要包括：市属公立医院基本医疗服务补助结算资金28,313万元，根据《深圳市属公立医疗机构基本医疗服务补助实施细则（试行）》，对医院提供基本医疗服务“以事定费”的方式进行补助，引导医疗机构主动提升诊疗水平和服务效率；社会办医院财政扶持补贴及奖励经费9,000万元，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批转市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鼓励社会资本举办三级医院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函〔2013〕217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圳市推动社会办医加快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深府办〔2016〕16号），对纳入社会医疗保险支付范围的门急诊服务和住院服务给予补贴，经市卫生行政部门核定为三级医院（包括三级综合医院和三级专

科医院)的社会办医疗机构(包括新建的三级医院和改建或者扩建而成的三级医院)可享受基本医疗服务床位奖励、企业所得税奖励;省高水平临床重点专科建设6,390万元,根据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公布广东省高水平临床重点专科和精准医疗创新平台的通知》(粤卫函〔2019〕820号)和《深圳市委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实施“鹏城英才计划”的意见〉的通知》(深发〔2018〕10号)文件精神,对于我市纳入广东省高水平临床建设重点学(专)科建设的,按照每个不低于3,000万元给予的配套资助;医疗卫生人才培养经费7,075万元,根据《深圳市市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申报、认可办法》(深卫科发〔2003〕10号),卫生部、人事部《继续医学教育规定(试行)》,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贯彻实施〈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条例〉的通知》(粤人社发〔2010〕89号),《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为基层减负措施改进继续医学教育有关工作的通知》(国卫办科教函〔2019〕702号)等文件,开展医学继续教育及毕业后教育;重点学科建设(存量)5,600万元,根据《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深圳市医学重点学科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深卫健规〔2019〕5号),贯彻落实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要求,加强医学学科建设,提升医药卫生技术服务水平,计划实施深圳市医学重点学科建设项目,建设周期5年。较2022年预算增加27,223万元,增长40%,主要原因:一是预计2023年诊疗量将增加,导致基本医疗服务费用增加;二是2023年新增特聘岗位专项经费。

4. 卫生健康行业管理预算 6,817 万元，主要包括：医师管理工作 1,000 万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医师资格考试暂行办法》《深圳经济特区医疗条例》，组织医师资格考试、医师定期考核、医师注册备案，开展过度医疗和医疗欺诈行为认定等工作；医政医管业务工作经费 365 万元，按国家和省卫生健康委相关文件要求，开展医疗机构感染专项督导、重症医学质量管理与控制督导、日间手术质量管理、医院等级评审等工作，开展全市公立医院绩效考核以及非公立医院医疗服务质量评估和监测工作，组织医疗机构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处方点评、药学服务等工作。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487 万元，下降 7%。

5. 综合管理类 188 万元，主要包括：爱国卫生综合楼物业管理费 92.5 万元，用于综合楼物业管理工作；办公设备购置 85 万元，用于购置办公台、会议台、办公椅、文件柜等；医疗卫生健康区域合作交流经费 10 万元，用于开展医疗卫生健康区域合作，促进医学管理工作交流。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38 万元，增长 26%，主要原因是增加部分办公设备购置。

6. 信息化类 170 万元，主要包括：妇幼保健管理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170 万元，用于委本级妇幼保健管理信息系统升级及改造、维护工作。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17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新增妇幼保健管理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7. 修缮维护类 358 万元，主要包括：后勤工作管理经费 358 万元，用于文秘、信访、保密、物业后勤、办公开支及各类设施

设备的修缮维护工作，保障单位日常工作正常开展。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109 万元，增长 44%，主要原因是爱卫大厦综合楼年久失修，增加消防、水电等安全隐患排查及维修。

8. 预算准备金 2,500 万元，主要用于年度预算执行中临时增加工作所需开支。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461 万元，增长 23%，主要原因是 2022 年部分预算准备金于年中调剂后导致调整数减少。

9. 政府投资项目 7,500 万元，主要包括：深圳市质子肿瘤治疗中心质子设备购置项目 7,500 万元，用于支付质子肿瘤治疗中心质子设备进度款。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6,051 万元，增长 418%，主要原因是部分政府投资项目于年中下达。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3 年部门预算共计 34,653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7,500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27,153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 24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0 万

元，下降 30%，主要是用于公务接待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厉行节约，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减少公务接待开支。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23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公务接待费。2023 年预算数 13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10 万元，主要是用于国家、省部委、外宾、省内外医疗卫生同行等来深调研、考察人员食宿费等，减少原因为厉行节约，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减少公务接待开支。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3 年预算数 11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无相关开支；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3 年预算数 11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与上年预算持平。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

位范围包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1家预算单位，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3年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223,139万元，设置并编报9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1. 建立重点癌症早诊早治信息管理平台，完成年度筛查任务。 2. 确保院前医疗急救队伍人员和硬件的稳定，工作的及时高效，提高院前

<p>公共卫生服务</p>	<p>87,464</p>	<p>医疗急救的能力和水平，满足市民急救需求。</p> <p>3. 开展人群职业健康素养检测工作，开展重点关注职业人群健康检查、员工职业健康培训工作等。</p> <p>4. 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和减少先天残疾发生，推动新生儿疾病筛查工作健康发展，地中海贫血防治知识在群众中得到普及，医疗卫生机构地贫筛查和诊断技术得到提高，减少重型地贫胎儿出生，降低新生儿出生缺陷，提高出生人口素质。</p>
<p>三名专项</p>	<p>22,340</p>	<p>预计完成引进高层次医学团队数量 30 个，完成引进中医高层次医学团队数量 5 个，提升依托科室医教研水平及医疗技术水平。</p>
<p>卫生健康行业管理</p>	<p>6,817</p>	<p>1. 开展卫生健康媒体宣传工作，完成 20 期报纸媒体特稿刊登期，1,000 次电视栏目播放次数，让市民更加了解深圳卫生健康的最新政策和服务信息。</p> <p>2. 加强我市卫生健康立法工作，按照市人大、市政府立法工作计划推进立法工作，加强对规范性</p>

		<p>文件的宣传教育普及，提升社会公众知法、懂法。加强对全市医疗卫生技术人员的法治宣传教育，将卫生法治宣传教育纳入继续医学教育必修课程，促进其依法执业。</p> <p>3. 完善全科医生服务体系，加强医师管理，提升家庭医生服务质量，加强推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落实，进一步提升社区健康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的水平。通过评估深圳市社区健康信息系统，进行数据分析，加强数据准确性，提升医生工作效率，提高患者就诊便利性。</p> <p>4. 开展社区老年人心理健康评估，提升老年人心理健康服务能力，改善老年人心理健康状况等工作。</p> <p>5. 开展医务管理、护理管理、医疗技术管理、等级医院评审、非公医院质量评价、临床学科评估、医院感染防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药事管理等工作。</p>
信息化类	170	年度计划完成妇幼保健管理信息系统升级及改

		造、维护工作。
修缮维护类	358	年度计划完成文秘、信访、物业后勤及办公设施设备的修缮维护工作，保障单位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医疗服务	95,80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落实市政府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办医的各项财政扶持政策，支持社会办医有效增加服务供给，鼓励社会办医院提供多层次、个性化的医疗服务，满足市民多层次的健康服务需求。 2. 开展全科医生能力提升培训、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卫生健康菁英人才培养等项目，提升我市全科医生的诊疗能力和带教水平，为公众提供安全、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 3. 完成深圳市 80 个医学重点学科补助，并开展年度绩效评价工作，提升重点学科技术水平及医疗服务能力水平。 4. 全面提高深圳市全科医生服务水平，适应人民群众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完成对公立医院基本医疗补助，保障公立医院服务质量。

		<p>5. 建立我市卫生系列高级资格人才评审体系，做好评审工作方案等前期筹备工作，组织评审标准文件的制定，按照国家和省现行的职称政策规定和专业技术资格条件，开展规范、有序的评审工作。</p> <p>6. 通过项目的开展，对医疗卫生质控中心给予经费支持，保障各医疗质量控制中心运行，促进专业医疗质控中心建设和发展。</p>
预算准备金	2,500	满足年度预算执行中因临时增加工作所需开支，保障临时性重点工作顺利开展，提升应急和处理紧急状况能力。
综合管理类	188	完成设备购置、家具购置等工作，及时更新办公室设备提升工作效率，为民众提供更好的履职保障。
政府投资项目	7,500	购置质子治疗系统一套，完成项目机房建设，达到安装条件，可为我市质子肿瘤中心开业提供设备保障，为肿瘤患者提供精确的放射治疗。

备注：涉密项目按要求不予公开。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86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上年预算基本持平。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0 月，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共有车辆 3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3 年计划新增车辆 0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1. 2023 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2. 2023 年部门预算中所有数据为“四舍五入”取整后按万元列示，可能存在部分数据相加后不相等的情况。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包括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相关社会保险经费、工伤抚恤等预留经费）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

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252,0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8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2,086	人大事务	588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行政运行	588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二、教育支出	10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进修及培训	100
三、单位资金	0	培训支出	100
1. 事业收入	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54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364
3. 上级补助收入	0	引进人才费用	5,364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690
5. 其他收入	0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071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5
		四、卫生健康支出	226,887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0,148
		行政运行	25,57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78
		公立医院	262
		精神病医院	262
		公共卫生	86,852
		应急救治机构	12,00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0,000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4,852
		中医药	6,349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6,349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7
		行政单位医疗	177
		医疗救助	1,000
		疾病应急救助	1,000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524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524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1,575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1,575
		五、住房保障支出	1,852
		住房改革支出	1,852
		住房公积金	602
		购房补贴	1,250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本年收入合计	252,086	本年支出合计	252,481
上年结余、结转	395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252,481	支出总计	252,481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252,481	29,342	223,139	34,653	2,892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8	588	0	0	0	0
	20101	人大事务	588	588	0	0	0	0
	2010101	行政运行	588	588	0	0	0	0
	205	教育支出	100	0	100	0	0	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0	0	100	0	0	0
	2050803	培训支出	100	0	10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53	1,690	21,364	0	0	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364	0	5,364	0	0	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5,364	0	5,364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690	1,690	16,00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071	1,071	16,000	0	0	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3	413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5	205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6,887	25,212	201,676	34,653	2,892	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0,148	25,035	5,113	681	681	0
	2100101	行政运行	25,571	25,035	536	0	0	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78	0	4,578	681	681	0
	21002	公立医院	262	0	262	0	0	0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262	0	262	0	0	0
	21004	公共卫生	86,852	0	86,852	13,721	0	0
	2100405	急救救治机构	12,000	0	12,000	0	0	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0,000	0	50,000	0	0	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4,852	0	24,852	13,721	0	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21006	中医药	6,349	0	6,349	405	0	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6,349	0	6,349	405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7	177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7	177	0	0	0	0
	21013	医疗救助	1,000	0	1,000	0	0	0
	2101302	疾病应急救助	1,000	0	1,000	0	0	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524	0	524	0	0	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524	0	524	0	0	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1,575	0	101,575	19,847	2,211	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1,575	0	101,575	19,847	2,211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52	1,852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52	1,852	0	0	0	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2	602	0	0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50	1,250	0	0	0	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252,0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2,086	人大事务	58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行政运行	58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二、教育支出	100
		进修及培训	100
		培训支出	10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54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364
		引进人才费用	5,36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690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07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5
		四、卫生健康支出	226,887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0,148
		行政运行	25,571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78
		公立医院	262
		精神病医院	262
		公共卫生	86,852
		应急救治机构	12,00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0,000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4,852
		中医药	6,349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6,349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7
		行政单位医疗	177
		医疗救助	1,000
		疾病应急救助	1,000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524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524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1,575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1,575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五、住房保障支出	1,852
		住房改革支出	1,852
		住房公积金	602
		购房补贴	1,250
本年收入合计	252,086	本年支出合计	252,481
上年结余、结转	395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252,481	支出总计	252,481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52,481	29,342	223,139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252,481	29,342	223,13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8	588	0
	20101	人大事务	588	588	0
	2010101	行政运行	588	588	0
	205	教育支出	100	0	1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0	0	1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00	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53	1,690	21,36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364	0	5,364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5,364	0	5,3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690	1,690	16,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071	1,071	16,0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3	413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5	205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6,887	25,212	201,676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0,148	25,035	5,113
	2100101	行政运行	25,571	25,035	536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78	0	4,578
	21002	公立医院	262	0	262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262	0	262
	21004	公共卫生	136,852	0	136,852
	2100405	应急救治机构	12,000	0	12,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0,000	0	50,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4,852	0	24,852
	21006	中医药	6,349	0	6,349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6,349	0	6,349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7	177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7	177	0
	21013	医疗救助	1,000	0	1,000
	2101302	疾病应急救助	1,000	0	1,0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524	0	524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524	0	524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1,575	0	101,575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1,575	0	101,5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52	1,852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52	1,852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2	602	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50	1,250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52,481	29,342	223,139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252,481	29,342	223,13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784	27,784	0
	30101	基本工资	24,491	24,491	0
	30102	津贴补贴	1,250	1,250	0
	30103	奖金	643	643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3	413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5	205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7	177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	2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02	602	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041	486	249,554
	30201	办公费	123	123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02	印刷费	143	7	136
	30206	电费	13	13	0
	30207	邮电费	28	28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2	32	0
	30211	差旅费	162	30	132
	30213	维修（护）费	214	18	196
	30215	会议费	5	0	5
	30216	培训费	985	5	9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	3	10
	30226	劳务费	591	3	588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715	4	30,711
	30228	工会经费	39	39	0
	30229	福利费	8	8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	11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2	132	8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746	30	166,71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071	1,071	16,000
	30301	离休费	68	68	0
	30302	退休费	16,804	804	16,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0	200	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7,500	0	7,500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7,500	0	7,500
	310	资本性支出	85	0	8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5	0	85

表 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2022 年	34	0	23	11	0	11
	2023 年	24	0	13	11	0	11
	增减变化金额	-10	0	-10	0	0	0

注：无。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0	0	0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0	0	0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2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主管部门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住房改革支出、离退休人员经费、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其中含新建医院开办费 21,174 万元，待年中人员编制批复后，再根据实际下拨给委属单位。	29,342	29,342	0
	公共卫生服务	1. 建立重点癌症早诊早治信息管理平台，完成年度筛查任务。 2. 确保院前医疗急救队伍人员和硬件的稳定，工作的及时高效，提高院前医疗急救的能力和水平，满足市民急救需求。 3. 开展人群职业健康素养检测工作，开展重点关注职业人群健康检查、员工职业健康培训等工作。 4. 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和减少先天残疾发生，推动新生儿疾病筛查工作健康发展，地中海贫血防治知识在群众中得到普及，医疗卫生机构地贫筛查和诊断技术得到提高，减少重型地贫胎儿出生，降低新生儿出生缺陷，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87,464	87,464	0
	三名专项	引进高层次医学团队及中医高层次医学团队，对新引进及已有高层次医学团队的专项资助。	22,340	22,340	0
	医疗服务	1. 落实市政府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办医的各项财政扶持政策，支持社会办医有效增加服务供给，鼓励社会办医院提供多层次、个性化的医疗服务，满足市民多层次的健康服务需求。 2. 开展全科医生能力提升培训、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卫生健康菁英人才培养等项目，提升我市全科医生的诊疗能力和带教水平，为公众提供安全、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 3. 完成对公立医院基本医疗补助，保障公立医院服务质量。 4. 完成深圳市 80 个医学重点学科补助，7 个省高水平临床重点专科（中医类）补助并开展年度绩效评价工作。	95,802	95,802	0

		5. 全面提高深圳市全科医生服务水平，适应人民群众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 6. 建立我市卫生系列高级资格人才评审体系，做好评审工作方案等前期筹备工作，组织评审标准文件的制定，按照国家和省现行的职称政策规定和专业技术资格条件，开展规范、有序的评审工作。 7.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对 39 家区级质控中心给予经费支持，保障各医疗质量控制中心运行，促进专业医疗质控中心建设和发展。			
年度主要任务	综合管理类	用于设备购置、家具购置工作等相关工作设备购置。	188	188	0
	预算准备金	应对年度预算执行中因临时增加工作所需开支及其他不可预见的开支。	2,500	2,500	0
	政府投资项目	购置质子治疗系统一套，完成项目机房建设，达到安装条件，可为我市质子肿瘤中心开业提供设备保障，为肿瘤患者提供精准的放射治疗。	7,500	7,500	0
	卫生健康行业管理	1. 开展卫生健康媒体宣传工作，完成 20 期报纸媒体特稿刊登期，1000 次电视栏目播放次数，让市民更加了解深圳卫生健康的最新政策和服务信息。 2. 加强我市卫生健康立法工作，按照市人大、市政府立法工作计划推进立法工作，加强对规范性文件的宣传教育普及，提升社会公众知法、懂法。加强对全市医疗卫生技术人员的法治宣传教育，将卫生法治宣传教育纳入继续医学教育必修课程，促进其依法执业。 3. 完善全科医生服务体系，加强医师管理，提升家庭医生服务质量，加强推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落实，进一步提升社区健康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的水平。通过评估深圳市社区健康信息系统，进行数据分析，加强数据准确性，提升医生工作效率，提高患者就诊便利性。 4. 开展社区老年人心理健康评估，提升老年人心理健康服务能力，改善老年人心理健康状况等工作。 5. 开展医务管理、护理管理、医疗技术管理、等级医院评审、非公医院质量评价、临床学科评估、医院感染防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药事管理等工作。	6,817	6,817	0
	信息化类	完成妇幼保健管理信息系统的升级及改造、维护工作。	170	170	0
	修缮维护类	用于完成办公设施设备的修缮维护工作，保障单位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358	358	0
	金额合计		252,481	252,481	0
年度总体目标	（一）加强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按照国家和省的部署推动疾控机构改革，落实在每个街道指定 1 家公共卫生中心、社区医院或社康中心牵头街道范围内的疾病预防控制工作。提升公				

<p>共卫生应急处置能力，推进“平急结合”型传染病后备医院建设，启动国际会展中心方舱医院建设。（二）持续推动医疗资源扩容提质。制定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建成市中医院光明院区、市第二儿童医院等项目，新开工沙井片区综合医院等项目，规划宝安区新建市属医院建设项目。（三）加快建设国际化医疗中心城市。制定市属医院领导班子管理办法，加强市属医院领导班子配备。推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国家试点和省示范医院建设，争取9家医院进入全国医院排行榜百强，2个重点学科进入国内领先行列。建设“国际医学创新示范区”，推广实施国际认证的医院评审标准，扩大“港澳药械通”指定医院和药品、医疗器械目录。（四）深入推进健康深圳建设。实施新一轮健康深圳行动，研究制定健康影响评估办法。制定推进医养结合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推动居家养老与家庭病床有机衔接。推动老年医学科建设完，完善婴幼儿托育服务政策体系。</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数量	2023年引进高层次医学团队数量	30个
			评价我市纳入广东省高水平临床重点学（专）科	15家
			完成社区居民癌症风险评估	46.248万人
			所有模块完成开发	11个
			全市院前急救出车人次	31万次
			职业健康培训场次	60场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68.3万人
			救助区域个数	≥10
			购买设备种类	8种
			工程修缮改造数量	≥5处
			质控中心检查指导医疗机构的数量	大于75家
			AD8认知功能筛查	20万
			系统有效用户	1.6万人
			办公设备购置合格率	100%

年度绩效指标		质量	办公室设备购买完成率	90%以上	
			学科技术水平和疾病诊治水平得到提升	提升	
			引进高层次医学团队学科排名处于全国前 10 位占比	100%	
			救治对象为符合制度要求的患者比例	100%	
			院前医疗急救出车率	120 调派及时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65%	
			AD 筛查任务完成率	100%	
	产出		时效	电视栏目平均收视率及市场份额	收视率最高达 3.0%， 市场份额 10%；
				医师执业注册相关工作准确率	100%
				医疗服务水平和质量	提高
				系统运行稳定有效	系统报错少
				妇幼保健业务的高质量发展	持续发展
				职业健康培训开展及时性	100%
				高水平医院疑难病种和关键技术动态监测报告发布时间	11 月底前
				项目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系统开发调试及时性	2023. 12. 31 之前				
办公室设备购置及时性	及时				
社区居民癌症风险评估完成及时性	100%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		2023 年引进高层次医学团队评审时间	6 月底	
			卫生健康信息登载及时性	及时	
			院前出车及时性	2 分钟内出车	
			工程修缮改造及时率	100%	
		成本	项目开展成本	不超预算金额	
			预算院前急救补助经费	600 元/次	
			成本控制率	小于等于 100%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为民众提供医疗卫生保障能力	得到提高
				规范医师执业行为	提升
加强医疗业务管理,提高医疗服务水平 和质量				提高	
保障单位日常工作顺利开展				得到保障	
医疗服务能力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提升医疗技术水平				得到提升	
培训社工糖尿病自我管理知识掌握合 格率				≥85%	
职业人群健康状况调查及健康检查覆 盖人群类型				13 类	
保障委机关办公秩序				良好	
舆情事件处置能力	得到提高				

			提高工作效率情况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职业人群健康水平提升情况	得到提升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业健康保护对象人群满意度	≥85%
				工程修缮改造后单位人员的满意度	95%
				医疗机构对基金拨付效率的满意度	≥90%
				用户使用满意度	≥90%
				对医疗机构许可、定级现场评审工作满意度	≥9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单位工作人员的满意度	90%以上		